

证券代码：834097

证券简称：兆胜科技

主办券商：中信证券

## 江苏兆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竞拍取得国有土地使用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交易概况

##### （一）基本情况

2017年12月25日，江苏兆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泰兴市国土资源局的《泰兴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成交确认书》，成功以2668.72万元的价格竞得挂牌出让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本次交易宗地的编号为TX17G-196号，名称为滨江镇红旗村陈垆、后塘、周垆、戴垆组地块，位于澄江西一路7号，宗地面积为66718平方米，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

##### （二）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17年6月16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拟购买土地使用权的议案》，详见公司2017年6月2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21）、《拟购买土地使用权公告》（公告编号：2017-022）。

因为实际竞得土地总价款为2668.72万元，超出了《拟购买土地使用权的议案》中预计购买土地总价款的2200万元，公司已于2017年12月27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确认购买土地使用权的议案》对竞得土地总价款进行了确认，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其他说明

本次交易双方不存在关联关系，故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交易金额未达到重大资产重组标准，故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说明如下：

《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拟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50%以上；（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50%以上，且购买、出售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30%以上。”

根据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瑞华审字[2017]91010015号《审计报告》，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的资产总额为78,351,783.59元，净资产61,916,084.38元，占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资产总额的比例为34.06%，占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总额的43.10%，故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二、交易对手方的情况

### （一）交易对手方基本情况

交易对手方为泰兴市国土资源局，主要办公地点为泰兴市文昌东路6号。

### （二）应说明的情况

交易对方与挂牌公司、挂牌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可能或已经造成挂牌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关系。

## 三、交易标的情况说明

#### (一)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交易标的标号：TX17G-196 号

交易标的类别：国家建设用地使用权

交易标的所在地：滨江镇红旗村陈垩、后塘、周垩、戴垩组地块

#### (二) 交易标的资产在权属方面的情况

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及其他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 (一) 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本次交易宗地的编号为“TX17G-196 号”，名称为滨江镇红旗村陈垩、后塘、周垩、戴垩组地块，成交地块土地面积为 66718 平方米，土地用途为工业用途，使用年限为 50 年。成交价款为 2668.72 万元，出让方式为网上挂牌出让。

#### (二) 交易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的定价依据为以公司与泰兴市国土资源局签订的《泰兴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成交确认书》为准。

#### (三) 时间安排

交付时间、过户时间由双方约定。

### 五、本次交易对于公司的影响

根据公司目前经营的实际情况，以及未来发展战略需要更多土地资源，以进一步拓展生产空间，提升公司的产能，加强研发能力，为公司生产供给、新项目的推出提供保障。

---

公司拟主要通过自有资金以及银行借款支付本次交易所需的资金，预计本次交易对公司未来现金流不会产生重大影响，本次交易完成后，预计将增加公司未来资产总额及摊销与折旧金额，总体预计本次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

##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一）《泰兴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成交确认书》。

江苏兆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2月27日